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故宮博物院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士林區至善路2段221號

承辦人：賴鼎陞

電子信箱：e-service@npm.gov.tw

電話：(02)6610-3600分機2298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台博教字第102000276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院實施國內學生持學生證明免票入場乙事，請協助轉知全國各大專院校系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(102)年2月6日總統府公報第7071號附件第337頁：
「為提升國立故宮博物院社會教育功能，爰要求國立故宮博物院自102年起提供持有國內學校學生證明之學生免付門票費，鼓勵學生多前往國立故宮博物院參觀，培養學子藝術欣賞能力且有助於落實推廣社會教育。」辦理：
- 二、本院訂於本年4月1日起實施國內學生持學生證免費參觀(另行收費之特展除外)，請貴部協助函轉全國各大專院校系所知悉，並鼓勵學生多加運用。
- 三、有關各系所辦理校外教學參觀、教師研習活動，仍請事先以「學校團體參觀與導覽服務申請表」預約，俾便準備團體語音系統子母機，提供教師自行講解、播放電腦語音，或申請由本院派員導覽。
- 四、本院委外語音公司同時提供持學生證者，租借個人語音導覽機五折之優惠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院教育展資處、秘書室、公共事務室

102703/28
18:26:29

